

2022 年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编报范围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落实国家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全县有关战略、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分析并依法发布全县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建立全县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全县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指导全县明码标价、价格诚信建设和价格与收费公示工作。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全县消费环境建设。承担县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四）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跨区域和重大违法案件，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县级承

担的执法职责。组织开展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和执法队伍建设等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

（五）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反垄断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配合上级对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行为的反垄断执法工作。

（六）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配合上级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按照职责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缺陷产品召回、产品防伪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县质量强县及品牌战略工作协调机构的日常工作。

（七）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承压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订全县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落实国家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指导企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交流工作，承担风险预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推动实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开展标准实施的监督评估工作。组织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指导、监督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化工作。承担县实施标准化战略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认证认可工作。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检验检测认证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全县知识产权工作。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十五）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负责小微企业名录建设和应用，承担推动全县民营经济发展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依法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零售、使用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药品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全县药品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依职责监督实施药品经营、药品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贯彻实施国家药品检查制度，组织实施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查处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的质量抽查检验工作。依法承担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的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全县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全县医疗器械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监督实施医疗器械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依职责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贯彻实施国家医疗器械检查制度，组织实施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查处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质量抽查检验工作。依法承担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九）负责全县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化

妆品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全县化妆品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监督实施化妆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依职责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贯彻实施国家化妆品检查制度，组织实施化妆品经营环节的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查处化妆品经营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开展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化妆品经营环节的质量抽查检验工作。依法承担化妆品经营环节的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二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预算编报范围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预算为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01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3.9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19.5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5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8.89
七、其他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8.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19.50	本年支出合计	5,019.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019.50	支出总计	5,019.50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上年 结转	其中财 政拨款 结转
合 计				5,019.50	5,019.50	5,019.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3.98	3,853.98	3,853.98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53.98	3,853.98	3,853.98											
201	38	01	行政运行	3,037.58	3,037.58	3,037.58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20	269.20	269.2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35.00	35.00	35.00											
201	38	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00	200.00	200.00											
201	38	10	质量基础	73.00	73.00	73.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4.20	4.20	4.20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35.00	35.00	35.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200.00	20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5	738.15	738.1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6.66	726.66	726.6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9.19	349.19	349.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18	328.18	328.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29	49.29	49.29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9	11.49	11.49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9	11.49	11.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89	128.89	128.8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9	128.89	128.8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9	128.89	12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48	298.48	298.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48	298.48	298.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8.48	298.48	298.48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5,019.50	4,013.10	1,00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3.98	2,847.58	1,006.4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53.98	2,847.58	1,006.40			
201	38	01	行政运行	3,037.58	2,847.58	190.00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20		269.2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35.00		35.00			
201	38	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00		200.00			
201	38	10	质量基础	73.00		73.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4.20		4.20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35.00		35.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20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5	738.1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6.66	726.6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9.19	349.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18	328.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29	49.29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9	11.49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9	11.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89	128.8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9	128.8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9	12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48	298.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48	298.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8.48	298.4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1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3.98	3,853.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15	738.1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8.89	128.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8. 48	298. 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019. 5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019. 50	5,019. 5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收 入 总 计	5,019. 50	支 出 总 计	5,019. 50	5,019. 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5,019. 50	4,013. 10	3,814. 35	198. 76	1,006. 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3. 98	2,847. 58	2,648. 83	198. 76	1,006. 4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53. 98	2,847. 58	2,648. 83	198. 76	1,006. 40
201	38	01	行政运行	3,037. 58	2,847. 58	2,648. 83	198. 76	190. 00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 20				269. 2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35. 00				35. 00
201	38	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00				200. 00
201	38	10	质量基础	73. 00				73. 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4. 20				4. 20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35. 00				35. 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200. 00				2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 15	738. 15	738. 1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6. 66	726. 66	726. 6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9. 19	349. 19	349. 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 18	328. 18	328. 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 29	49. 29	49. 29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49	11. 49	11. 49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49	11. 49	11. 49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89	128.89	128.8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9	128.89	128.8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9	128.89	12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48	298.48	298.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48	298.48	298.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8.48	298.48	298.4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013.10	3,814.35	198.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441.83	3,441.8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4.82	1,084.8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50.28	1,450.2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0.40	90.4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28.18	328.1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9.29	49.2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8.89	128.8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49	11.4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98.48	298.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76		198.76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4.00		14.0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50		5.5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		4.00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4.50		4.5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2.00		2.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7.50		7.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42.51		142.5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		3.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2.52	372.52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7.39	17.39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53.97	253.97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3.32	23.32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7.84	77.8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82.50	0.00	75.00	0.00	75.00	7.50	65.50	0.00	58.00	0.00	58.00	7.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 政拨款结 转
合 计				314.00	314.00	31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00	314.00	314.0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4.00	314.00	314.00							
201	38	01	行政运行	53.00	53.00	53.00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0	26.00	26.0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10.00	10.00	10.00							
201	38	05	市场秩序执法	5.00	5.00	5.00							
201	38	10	质量基础	55.00	55.00	55.00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10.00	10.00	10.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155.00	155.00	155.00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 计	其中：财政 拨款结转
		合计	4,013.10	4,013.10	4,013.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41.83	3,441.83	3,441.83							
301	01	基本工资	1,084.82	1,084.82	1,084.82							
301	02	津贴补贴	1,450.28	1,450.28	1,450.28							
301	03	奖金	90.40	90.40	90.4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328.18	328.18	328.1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9.29	49.29	49.2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89	128.89	128.8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9	11.49	11.4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98.48	298.48	298.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76	198.76	198.76							
302	01	办公费	14.00	14.00	14.00							
302	02	印刷费	3.00	3.00	3.00							
302	05	水费	2.00	2.00	2.00							
302	06	电费	3.00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2.00	2.00	2.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50	5.50	5.50							
302	11	差旅费	4.00	4.00	4.00							
302	13	维修（护）费	4.50	4.50	4.50							
302	15	会议费	2.00	2.00	2.00							
302	16	培训费	2.00	2.00	2.00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 计	其中：财政 拨款结转
302	17	公务接待费	7.50	7.50	7.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51	142.51	142.5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	3.75	3.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2.52	372.52	372.52							
303	01	离休费	17.39	17.39	17.39							
303	02	退休费	253.97	253.97	253.97							
303	05	生活补助	23.32	23.32	23.32							
303	07	医疗费补助	77.84	77.84	77.84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结转
合 计		1,006.40	1,006.40	1,006.40							
市场主体管理项目	特定目标类	35.00	35.00	35.00							
质量基础和安全监管项目	特定目标类	73.00	73.00	73.00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200.00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200.00							
特监和药械化监管项目	特定目标类	35.00	35.00	35.00							
规范化建设项目	特定目标类	269.20	269.20	269.20							
其他公务经费项目	特定目标类	190.00	190.00	190.00							
药品安全监管项目	特定目标类	4.20	4.20	4.20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收支总预算均为 5,019.5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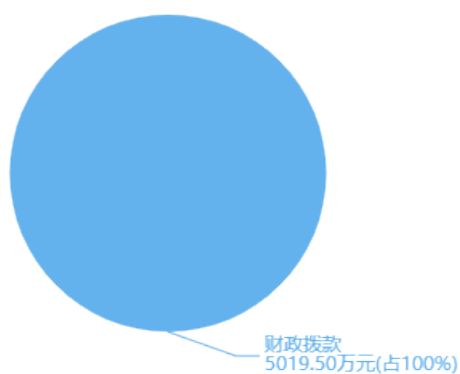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5,01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019.5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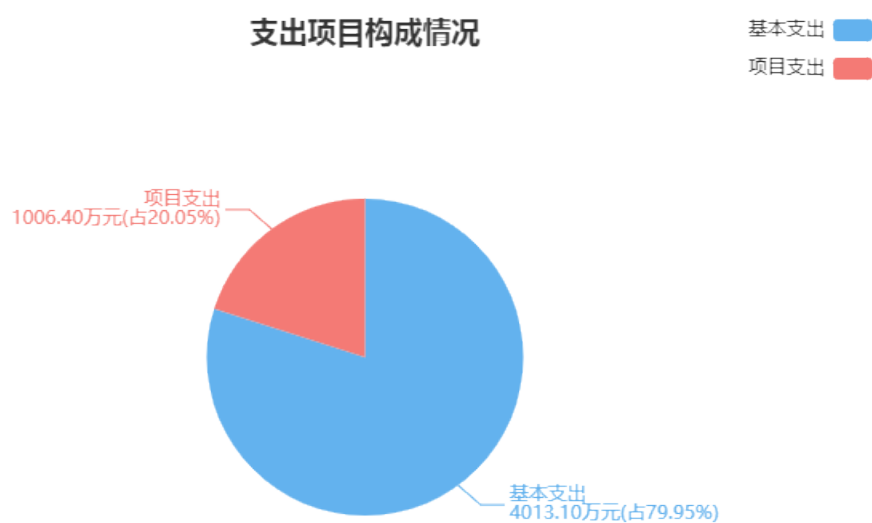
收入构成情况

财政拨款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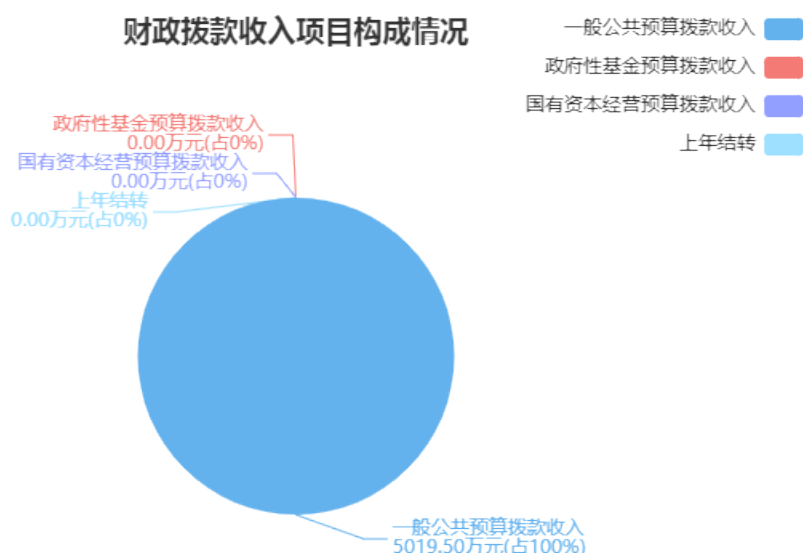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支出预算为 5,01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3.1 万元，占 79.95%，项目支出 1,006.4 万元，占 20.0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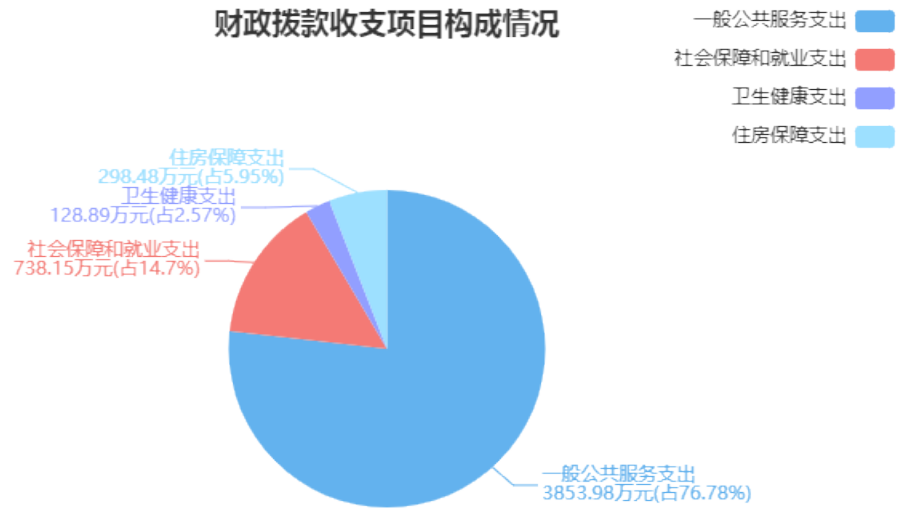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5,019.5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19.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53.98 万元，占 76.7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38.15 万元，占 14.7%；卫生健康（类）支出 128.89 万元，占 2.57%；住房保障（类）支出 298.48 万元，占 5.95%。

财政拨款收支项目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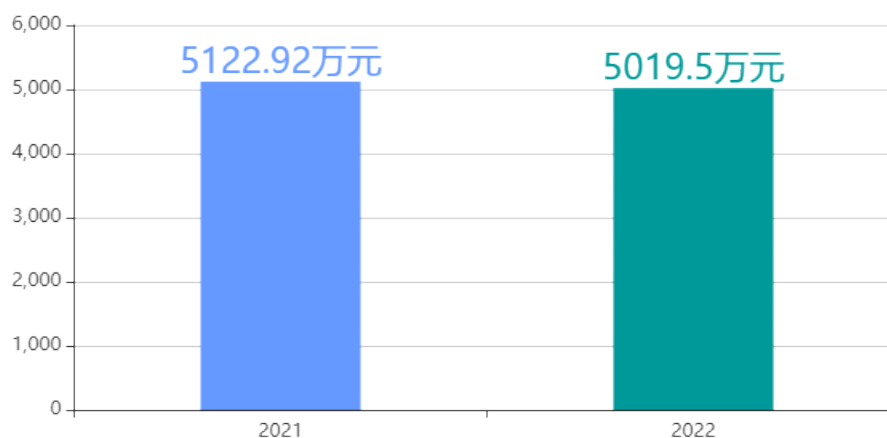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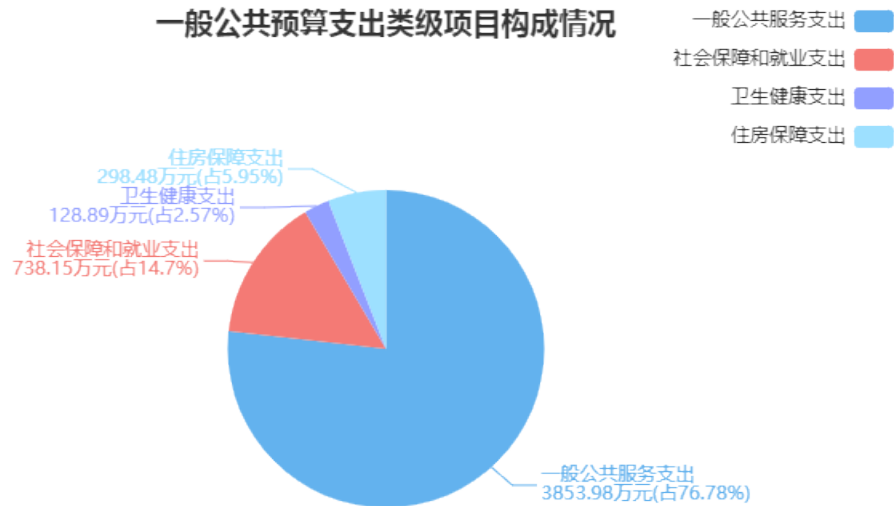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1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3.42 万元，下降 2.02%，主要原因是计量所人员转隶减少，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01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53.98 万元，占 76.7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38.15 万元，占 14.7%；卫生健康（类）支出 128.89 万元，占 2.57%；住房保障（类）支出 298.48 万元，占 5.95%。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037.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7.04 万元，下降 7.24%，主要原因是计量所人员转隶、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同时积极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切不必要的行政开支，严控“三公”经费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6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4.2 万元，增长 73.68%，主要原因是本预算年度临时人员补助支出列入规范化建设项目。

3.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4.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

序执法（项）支出 2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支出 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 万元，下降 14.12%，主要原因是计量检定职能划转，计量专项支出减少。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支出 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省财政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支出 2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49.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45 万元，增长 16.1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补贴、医疗费补助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328.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59 万元，下降 5.63%，主要原因是计量所人员转隶、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49.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58 万元，增长 42.0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比往年增多，且缴费年限增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11.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42 万元，下降 42.29%，主要原因是计量所人员转隶、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缴费减少。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28.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2 万元，下降 1.17%，主要原因是计量所人员转隶、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98.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8 万元，下降 2.06%，主要原因是计量所人员转隶、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4,013.1 万元。主要用于：

1. 人员经费 3,814.35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退休费、社会福利和救助。

2. 公用经费 198.76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 年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6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 万元，下降 20.61%，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无公务用车购置，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规定，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2022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8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2022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 万元，下降 22.67%，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省、市、县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规定，持续压减公务用车支出。公务接待费 7.5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 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98.76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93.72 万元，下降 49.36%。主要原因是：计量所人员转隶、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同时积极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切不必要的行政开支，严控“三公”经费预算。进一步完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制度规范，严格执行，长期坚持。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3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314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结余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9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行政执法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8 个，预算资金 1,00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06.4 万元。拟对市场主体管理项目、质量基础和安全监管项目、食品安全监管项目、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特监和药械化监管项目、规范化建设项目、其他公务经费项目、药品安全监管项目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00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06.4 万元。

（五）单位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管理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编码	605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项目负责人	韩雪	联系电话	4211591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35 万元				
	其中: 财力拨款: 35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期限	2022. 01. 01— 2022. 12. 31				
测算依据及说明	市场主体管理项目经费 35.00 万元。其中: 1、双随机一公开委托审计服务 12.00 万元; 2、企业主体年报移动平台短信费 2.00 万元; 3、企业主体档案整理费用、健康证工本费相关材料印刷费 16.00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监督管理, 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分析并依法发布全县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 建立全县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 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 加强信用监管, 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监督管理, 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 分析并依法发布全县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 建立全县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 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 加强信用监管, 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1、根据《企业公示信息抽查暂行办法》第八条的规定, 根据省市场监管局要求和往年抽查情况, 2022 年全县企业公示信息及经营行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企业 700 余家, 需委托第三方开展审计服务活动。2、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八条的规定, 全县经营主体近 60000 家, 每年需通过移动平台以短信方式发送年报宣传, 需移动平台发放短信服务。3、根据《药品管理法》、《食品安全法》等规定, 从事药品、食品生产经营服务从业人员每年必须进行健康检查, 办理健康证件。全县药品、食品生产、经营、餐饮服务主体 10000 多家, 从业人员 40000 多人, 每年需要印制健康证及相关文书材料, 企业主体档案整理归档。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定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公示信息抽查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深化全县商事制度改革的需要, 促进优化全县营商环境的需要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需要。强化依据标准监管, 强化风险管理, 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的需要, 加快推进全县监管信息共享, 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建设的客观要求。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深化全县商事制度改革的需要, 促进优化全县营商环境,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 加快推进全县监管信息共享。			建立健全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 加强信用监管, 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证照办理数量	40000 份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比例	≥5%	
			规定时限内企业年报公示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情况	≥9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控制	预算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营主体守法程度	明显提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监管执法威慑水平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市场监管执法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编码	605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项目负责人	梁芳	联系电话	4211591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00 万元				
	其中: 财力拨款: 20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期限	2022.01.01— 2022.12.31				
测算依据及说明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经费 200.00 万元。用于打击传销和规范直销的查处, 主要包括信息服务费、司法鉴定费、差旅费、租车费等办案支出。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县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上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查处跨区域和重大违法案件, 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县级承担的执法职责。组织开展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和执法队伍建设等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维护各类商品交易市场经营秩序、规范市场交易行为工作。1、2021 年我局规范直销和打击传销工作取得重大成绩, 网络传销案件立案 2 起, 结案 1 起, 下达处罚决定 1457.58 万元。2022 年我局将继续加大市场经营秩序规范力度, 严格规范直销行为, 严厉打击网络传销活动, 计划立案 2 起, 结案 2 起。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定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直销管理条例》、《禁止传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上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全面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的客观要求。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加大市场经营秩序规范力度, 严格规范直销行为, 严厉打击网络传销活动; 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			加大打击传销执法力度, 开展重点领域监督检查, 严惩违法违规行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规范直销和打击传销专项行动	≥3 个	
			网络传销立案	2 起	
			网络传销结案	2 起	

			反垄断执法配合	100%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情况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情况	9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控制	预算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竞争环境改善程度	明显提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监管执法威慑水平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市场监管执法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特监和药械化监管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编码	605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项目负责人	任帅、王洋、张金花	联系电话	4211591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35 万元				
	其中: 财力拨款: 35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期限	2022.01.01— 2022.12.31				
测算依据及说明	特监和药械化监管项目经费 35.00 万元。1、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项目经费 25.00 万元, 其中: 培训费 10.00 万元、应急演练费用 5.00 万元、第三方委托服务费 10.00 万元。2、药械化监管项目经费 10.00 万元, 主要包括对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监管费用和和不良反应监测费用, 主要用于宣传材料印刷费、差旅费、宣传费等。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 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承压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 下同)零售、使用环节监督管理; 负责全县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监督管理; 负责全县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管理; 依职责组织开展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1、依据《山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的规定,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列为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内容。为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教育, 普及特种设备安全知识, 增强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的培训教育。 2、聘请第三方机构对特种设备制造、安装、修理、改造和维护保养质量以及检验、检测结论进行监督抽查, 对特种设备进行安全隐患排查。依法组织制定特种设备重特重大事故应急预案, 定期组织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游乐设施应急演练。 3、对全县药品零售、使用环节, 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 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管理; 依法对涉药行政相对人进行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药物滥用监测、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主体和不良反应检测对象 1600 余家。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山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被列为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重要内容。为了加强药品管理, 保证药品质量, 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和合法权益, 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 保证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 保障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加强化妆品的卫生监督, 保证化妆品的卫生质量和使用安全, 保障消费者健康。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增强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 加强药品管理, 保证药品质量, 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和合法权益, 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 保证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 保障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加强化妆品的卫生监督, 保证化妆品的卫生质量和使用安全, 保障消费者健康。			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 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从业人员培训	≥120 人次	
			特种设备安全应急演练活动	≥25 次	
			药品集中专项整治	≥2 次	
			医疗器械集中专项整治	≥1 次	
			化妆品集中专项整治	≥1 次	

			聘请专家对小区电梯进行安全隐患排查	≥50 个	
			聘请专家对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	50 家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监察人员培训覆盖率	≥98%	
			特种设备监察人员培训合格率	≥95%	
			特种设备安全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药械化监管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特种设备培训计划完成及时率	≥98%	
			药械化专项整治完成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超出预算	预算内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性	明显提升	
			药械化安全性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药械化监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对特种设备监管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和安全监管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编码	605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项目负责人	孔军、周扬、刘志刚、付元鹏	联系电话	4211591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73 万元				
	其中: 财力拨款: 73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期限	2022. 01. 01— 2022. 12. 31				
测算依据及说明	质量基础和安全监管项目经费 73.00 万元。其中: 1、成品油抽检 700 批次, 农资抽检 300 批次、工业产品抽检 200 批次, 共计 1200 批次, 抽检费用 66.00 万元; 2、管理全县计量工作, 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 管理计量器具, 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监管费用 3.00 万元; 3、推动全县企业实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开展标准实施的监督评估工作, 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聘请第三方对检验检测机构进行资质认定、认证和监管等费用 4.00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 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 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 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 管理计量器具, 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 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 推动实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开展标准实施的监督评估工作, 承担县实施标准化战略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认证认可工作, 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 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 规范检验检测市场, 推动检验检测认证行业发展。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1、根据《产品质量法》第十五条规定, 国家对产品质量实行以抽查为主要方式的监督检查制度, 对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 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抽查并不得向被检查人收取检验费用。按照 2022 年成品油、农资、工业产品年初抽检计划安排和上级要求, 我局拟对全县加油站成品油、农资、工业产品等进行抽检, 计划抽检 1200 批次。2、根据《计量法》的规定, 管理全县计量工作, 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 管理计量器具, 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3、根据《标准化法》的规定, 推动实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组织开展标准实施监督评估工作。4、根据《认证认可条例》的规定, 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对全县检验检测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规范检验检测市场。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量技术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为了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 提高产品质量水平, 明确产品质量责任, 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全面加强质量管理和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质量基础设施建设, 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标准和方法, 完善质量激励制度, 推进质量共治和品牌建设。深化标准化改革, 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任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 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 以标准化支撑推动质量强县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加强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 提高产品质量水平, 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全面加强质量管理和计量、标准、认证认可质量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质量共治和品牌建设; 深化标准化改革, 以标准化支撑推动质量强县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产品质量安全环境明显改善, 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标准化管理逐步加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资抽检批次	300 批次	
			成品油抽检批次	700 批次	
			工业产品抽检批次	200 批次	
			计量监督检查人次	≥150 人次	
			企业标准化监督检查人次	≥80 人次	
			认证认可监督检查人次	≥70 人次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率	≥9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抽检经费控制	预算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品质量安全环境改善程度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品质量监管执法威慑水平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质量监管执法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质量监管执法满意度	≥85%	
其他说明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编码	605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项目负责人	李伟迪	联系电话	4211591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00 万元 其中: 财力拨款: 20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期限	2022.01.01— 2022.12.31				
测算依据及说明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经费 200.00 万元。其中: 1、监督抽检经费 180.000 万元, 2022 年计划食品抽检 4000 批次, 即每千人 4 批次, 每批次平均采样费 25.00 元、检测费 425.00 元, 共需检测费 180.00 万元; 2、食品快检经费 5.00 万元, 包括 1 辆快检车、1 处快检中心、4 处分检中心快检试剂、办公耗材、差旅费等支出费用; 3、投诉举报奖励 5.00 万元, 根据举报的三个等级, 每件最低分别奖励 5000 元、3000 元、1000 元, 预计全年举报奖励 5.00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 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 推动建立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 落实国家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 指导企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交流工作, 承担风险预警相关工作; 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1、根据《食品安全法》第八十七条规定,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对食品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抽样检验, 不得免检。进行抽样检验, 应当购买抽取的样品, 委托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并支付相关费用; 不得向食品生产经营者收取检验费和其他费用。2022 年拟政府采购选聘检测机构监督抽检食品 4000 批次。2、食品快检是利用快速检测设施设备, 包括快检车、室、仪、箱等, 对食品含食用农产品进行快速定性检测的行为。目前, 我局配备食品快检设备 6 套, 建立食品快检中心 1 处, 分检中心 4 处, 配备食品快检车 1 辆, 为保障食品药品快检工作的开展, 需定期购买食品快速检验试剂, 每逢重大节日、重大活动、两会、学校中高考等期间都要组织开展食品快检活动。3、根据《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 举报人申请奖励的, 应给予举报人举报奖励。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全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计划》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为了保证食品安全, 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 依法加强食品安全、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强化现场检查, 严惩违法违规行为, 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 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交流工作, 依法加强食品安全监管, 严惩违法违规行为, 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 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食品安全环境改善程度明显提升, 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明显增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监督抽检批次	≥4000 批次	
食品快检试剂采购次数			2 次		
食品举报奖励制度落实			兑现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涵盖大类	30 类	

			食品抽检主体覆盖率	30%	
		时效指标	食品抽检按计划完成	及时	
			预算支出进度	无结转结余	
		成本指标	食品抽检经费控制	预算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治理水平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食品安全获得感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食品安全总体满意度	≥85%	
其他说明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规范化建设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编码	605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项目负责人	李玮玮、华运昌	联系电话	4211591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69.2 万元				
	其中: 财力拨款: 269.2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期限	2022.01.01— 2022.12.31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22 年, 积极推进基层所规范化标准建设, 要求统一标志标识、统一外观形象、统一制度牌匾; 继续开办电视宣传栏目, 加大市场监管宣传力度; 积极开展党员教育活动, 扎实推进党建工作。2022 年, 我局历史遗留临时人员 50 人, 临时聘用人员 12 人, 共计 62 人, 经费支出包括临时人员工资发放、社保和医保费。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2022 年, 积极推进基层所规范化标准建设, 继续加大市场监管宣传力度, 积极开展党员教育活动, 扎实推进党建工作, 积极推进第一书记驻村帮扶工作; 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办公场所进行维护维修, 更新配备部分办公设备; 积极推进市场监管一体化终端设备配备, 保障临时聘用人员 62 人的工资发放、社保和医保费问题。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 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1、市场监督管理工作作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历年的城市创建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为我县各项城市创建级复审工作作出了重要贡献, 规范 10 处农贸市场也是城市创建重要内容之一。2、根据基层规范化建设要求, 基层所要做到标志标识统一、外观形象统一、制度牌匾统一, 树立良好的市场监管权威形象; 3、为了引导消费潮流, 介绍消费文化, 树立健康和谐的社会通则, 我局联合平邑县电视台、消协共同举办“民生 315 栏目”, 定期宣传法律法规、消费警示、市场监管动态。每年举办“3.15”消费者权益日、“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月”、“法制宣传日”等宣传活动。4、根据《中共平邑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平发【2018】12 号文件要求, 强化经费场所保障, 机关按不低于正常公用经费总额 3.5% 的比例, 列支党组织活动经费。2022 年, 我局将继续开展党性党纪教育活动, 组织党员到红色教育基地接受党性教育。5、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办公场所进行维护维修, 更新配备部分办公设备, 推进市场监管一体化终端设备配备; 6、2022 年, 我局历史遗留临时人员 50 人, 临时聘用人员 12 人, 共计 62 人, 经费支出包括临时人员工资发放、社保和医保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定方案》、《中共平邑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市场监督管理所标准化建设规范(试行)》、《临沂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基层基础工作标准化建设方案(试行)》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市场监管工作是各项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宣传报道是引导消费潮流, 介绍消费文化, 树立健康和谐的社会通则的重要实现方式。开展党性党纪教育活动是党员红色教育的重要载体。满足办公场所基本需求, 保证正常工作开展需要, 树立市场监管部门整体形象的需要, 提高市场监管服务水平的需要。机构改革后, 所属单位临时人员一并转入, 临时人员多为历史遗留问题, 不宜清退。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积极推进市场监管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 引导消费潮流, 介绍消费文化, 助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乡村振兴工作, 积极开展党性教育活动。实现基层监管所高标准、规范化建设, 提高市场监管服务水平。争取早日解决历史遗留临时用工问题。			实现市场监管工作和党建工作同步规范开展, 满足办公场所基本需求, 保证正常工作开展, 保障临时人员工资及时发放、社会保险费和医疗保险费及时缴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宣传活动次数	≥8 次	
			基层所规范化建设数	≥16 个	
			组织党员红色教育人次	≥150 人次	
			开办电视宣传栏目	≥1 个	
			民生 315 栏目宣传	≥24 期	
			保障临时人员人数	≥62 人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200 件、台、套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情况	≥9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监管权威性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监管部门影响力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公务经费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编码	605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项目负责人	董伟	联系电话	4211591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90 万元				
	其中: 财力拨款: 19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项目期限	2022. 01. 01— 2022. 12. 31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22 年部门预算定员定额公用经费 58. 25 万元, 远远不能满足工作需求, 需要补充其他公用经费 190. 00 万元, 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会议费、差旅费、维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文明单位创建等公用支出。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 为正科级。内设机构 32 个, 下设 16 个市场监督管理所, 为局机关派出机构, 均为股级建制, 直属事业单位 3 个, 为副科级。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 为正科级, 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市场监管与执法是市场监管工作重要职责, 主要承担全县市场监管和执法办案工作, 有力维护了全县市场监管统一大市场; 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工作, 确保省级精神文明单位顺利通过复审。该项目经费用于公用支出, 以弥补定额公用经费的不足。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定方案》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组织开展各类行政执法及相关检查、调查、宣传、培训等工作, 加大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力度, 促进市场公平竞争, 维护市场秩序, 维护消费者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保证行政执法工作经费及时、足额投入到执法工作中,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提高市场监管队伍依法行政能力。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立足市场监管主业, 夯实市场安全基础, 细化服务发展举措, 推进市场监管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满足基本工作需求, 保证正常工作开展, 充分发挥监管职能, 不断提高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所保障数	16 个	
			内设机构保障数	32 个	
			直属事业单位保障数	3 个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情况	≥9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控制	预算内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监管部门整体形象和服务水平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市场监管服务水平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安全监管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编码	605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级	项目负责人	王洋	联系电话	4211591
项目类型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4.2 万元				
	其中: 财力拨款: 0 万元				
	其他: 4.2 万元				
项目期限	2022. 01. 01— 2022. 12. 31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22 年, 省财政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4.2 万元, 专门用于药品、医疗器械, 化妆品安全监管工作, 提高公众安全合理用药、用械、用妆的能力。				
项目单位职能 概述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 下同)零售、使用环节监督管理; 负责全县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监督管理; 负责全县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管理; 依职责组织开展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 内容及用途	对全县药品零售、使用环节, 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 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管理; 依法对涉药行政相对人进行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药物滥用监测、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主体和不良反应检测对象 1600 余家, 中央补助药品安全监管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2 万元, 用于以上监管工作补助支出。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定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为了加强药品管理, 保证药品质量, 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和合法权益, 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 保证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 保障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加强化妆品的卫生监督, 保证化妆品的卫生质量和使用安全, 保障消费者健康。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深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药品监管法律法规, 进一步加强药品安全监管, 提升药品监管技术能力。			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 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集中专项整治	2 次	
			医疗器械集中专项整治	1 次	
			化妆品集中专项整治	1 次	
		质量指标	药械化监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药械化专项整治完成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药械化安全性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社会公众对药械化监管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问题					

（六）涉密事项说明。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的支出预算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涉密管理的规定予以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部门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县级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

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

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